

从于欢案说开去

对于山东，我的印象是很好的。泰山以东，黄海以西。我的脑海里大都是些名将戚继光之类的人物。我也有幸认识了一个山东女孩，笑起来很阳光，傻傻的，憨憨的。让人有种繁华尘世，当该如此的感觉。而近日再次聚焦山东，却是由于一件不愉快的事。

对于山东聊城于欢案，初次我在头条上看到时出于王者荣耀的阻挠，除了震惊之外我也并未深思。直到毛概课上有同学展示并让大家一起探讨时，我才仔细考虑了一番。震惊之外，心中更多的是苦涩。具体情节不再重复，实在难言。更多的是我的一些自己的看法，如有雷同，不胜荣幸。

看过本案，相信大家或多或少都会有种无可奈何的感觉。我觉得本案中让人无奈的，是在我们看来，于欢并没有更好的选择。有人希望他忍，可忍字头上一把刀啊。讨债者千不该万不该，不该羞辱他的母亲。在中国人的思维中，母亲永远是神圣不可侵犯的形象，如果他忍了，就算不被法律惩戒，我相信也没有人会看得起他。百善孝为先，有些事，可以过去。有些事一辈子也过不去。若不忍，一是拿起刀。也就是现如今的情形。二则是靠警察，靠司法的力量。很无奈，这条路于欢在拿起刀之前就选择了，可惜换来的只是警察不痛不痒的两句话然后置之不顾。三种情况，没有更好。这也就是为什么网友们吵来吵去争来争去的原因。如果有一个最好的选择，统一观点不过是时间问题。作为一个正常人，一个看着母亲受辱的人，他选择了杀人。而当最好的选择是拔刀相向，以命相搏，这便是一个人最绝望的体现。很难想象，现如今这个文明的社会还会有这样的事发生。

很多人都会再深究一层，出现这样的事的原因是什么？借高利贷？对，这是原因之一。高利贷总是和一些不法之事联系在一起。可是高利贷这样走在法律边缘的交易，为什么会在光天化日之下，在大家的熟视无睹中大肆进行？明知高危，却没人认真管，甚至没人管是因为什么？其次，最让人失望的就是应该作为正义的代言人的警察，为什么会这么放任罪恶的发展？当然，事后警察的过错不过就是执法不力，可这不力可是间接造成了好几条人命啊！就一句执法不力就当真能说过去吗。如果有一天，公权力不回应我的呼救，却在我自救之后对我处以重刑，那还报警干什么？对这个社会来说最可怕的，是对于司法的不信任啊。最后，是对于司法的担忧。就本事件的对与错不是我们个人的言论、看法所能左右的。但抛开案件本身，在一个法制的现代的社会，一起案件导致舆情如此的汹涌，司法机关是否也应该自我反思呢？

和所有引起过社会热议的重大新闻一样，于欢的事很快就会被淡化和忘却。但我希望大家不要忘记曾经的思考，曾经的愤慨，曾经的无奈。我也希望，这个世界能少一些让人绝望的人和事，多一些美好的东西。我更希望心中记住的是那个女孩子笑出的人间四月天，而不是四月的聊城于欢案。

文/曾令明



杂想

我们很多时候，都会觉得自己好像很忙，好像很累，但好像又什么事情都没有做。每天还是过着平淡的生活，偶尔会有一两段小插曲，还是会抓狂还是会崩溃。很多时候也会犹豫，犹豫要不要去选择去做那些没有价值感却可以得到眼前好处的事情，还要不要坚持过去一直喜欢的东西。也会反问自己，是不是真的足够喜欢这些东西，喜欢到可以放弃更多，却不问得到

很显然，我还没有达到那种热爱。这一年时间里的反反复复推翻重改，早已习惯了的最后一遍之后的再来一遍，这些都在一点一滴地磨掉我对舞蹈的喜欢。我也开始困惑。我没想过要跳多么好，但是就是喜欢，就这样坚持了过来。以前没有遇到这些问题的时候，我会觉得，不开心的时候，迷茫的时候，它都会给我莫大的安

可是现在，我却因此而感到困惑。困惑花大量时间精力去做一件无法预料结果的事是不是值得。就在昨天，我在朋友圈发了这样一句话“记这累到暴躁不起来的一天”。下面一个朋友评论说“都是值得的”。我愣住了，值得吗？我开始问自己。

到现在，我也不知道值不值得，但是我知道这些经历都非同寻常的宝贵，也许就像那些别的小孩都在看童话书的小时候，妈妈让我读像读的那些名著吧。就像那一句泛滥在各种鸡汤里的话“你看过的书，走过的路，都会变成你的模样”。

所以我想说，如果你觉得这是一件对的事，如果你觉得这件事让你有价值感，如果正巧这件事让你感到快乐，那请不要想太多，放手去做吧。

文/朱冠楠